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452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 董事会报告	7
六、 重要事项	14
七、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24
八、 备查文件目录	11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张毅	董事	详见 2-12-15 号公告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杨新玉

公司负责人洪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新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涪陵电力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ONGQINGFULINGELECTRICPOWERINDUSTRIAL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FULINGPOWER
公司法定代表人	洪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彬	徐玲
联系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电话	023-72286777	023-72286349
传真	023-72286777	023-72286349
电子信箱	fldlcaibin@163.com	zhongguoxl@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000
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flepc.com
电子信箱	office@flep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涪陵电力	600452	G 涪陵电力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102000015495
 税务登记号码 500102709318251
 组织机构代码 70931825-1

二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4 年 5 月 8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102000015495
 税务登记号码 500102709318251
 组织机构代码 70931825-1

三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1 月 8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102000015495
 税务登记号码 500102709318251

组织机构代码 70931825-1

四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12 月 7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102000015495

税务登记号码 500102709318251

组织机构代码 70931825-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812,288,926.90	899,790,381.22	-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56,756,495.89	336,318,695.32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 股净资产(元/股)	2.23	2.09	6.7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利润	21,256,974.58	14,805,881.31	43.57
利润总额	25,730,040.99	15,417,373.90	6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20,437,800.57	7,792,632.41	16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05	1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 本每股收益(元)	0.10	0.0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	0.05	1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85	2.36	增加 3.4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93,855,561.15	94,066,559.88	-199.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0.59	0.59	-200.00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5.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71,43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73,591.61
所得税影响额	-971,22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35.96
合计	4,271,042.4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14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质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1.64	82,630,044	0	0	无
周涛	境内自然人	0.48	772,416	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未知	0.45	718,702	0	0	未知
贺军	境内自然人	0.43	689,764	689,764	0	未知
王妹	境内自然人	0.40	635,786	635,786	0	未知
韩正星	境内自然人	0.25	402,100	402,100	0	未知
魏忠华	境内自然人	0.25	400,000	0	0	未知
廖志民	境内自然人	0.24	383,110	0	0	未知
许化冰	境内自	0.22	358,600	88,600	0	未知

	然人				
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国有法人	0.22	351,423	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630,044		人民币普通股 82,630,044	
周涛		772,416		人民币普通股 772,41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718,702		人民币普通股 718,702	
贺军		689,764		人民币普通股 689,764	
王妹		635,786		人民币普通股 635,786	
韩正星		40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02,100	
魏忠华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廖志民		383,110		人民币普通股 383,110	
许化冰		3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600	
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351,423		人民币普通股 351,4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因杨胥阳先生向公司董事会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经四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马郭亮先生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五、 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电网企业社会责任，全面加强电网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全力组织上

网电源，加强电力经济调度，规范供用电经营秩序，提高供电服务质量，满足客户用电需求；加强预存电费和电费回收管理，有效降低和化解电费回收风险；实行投资集中管控，集约化运用资金，严控运行成本，努力增收节支；在依法治企、高效运作、优质服务等方面取得较为明显的成绩。

上半年，公司完成供电量 81156 万千瓦时，售电量 79114 万千瓦时；电费回收率 100%。实现营业收入 43,897.40 万元，同比增加 3.86%；营业利润 2,125.70 万元，同比增加 43.57%；净利润 2043.78 万元，同比增加 162.27%。公司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数据说明

1、资产部分

(1) 货币资金变动比率-53.64%

原因：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53.64%主要是母公司归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 预付款项变动比率 132.26%

原因：2012 年 1 月本集团子公司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预付重庆科宝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电缆款 6,650,000.00 元尚未结算。

2、负债部分

(1) 应付票据变动比率-71.62%

原因：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 71.62%系本期归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 长期借款变动比率-40.00%

原因：较期初数减少 40%主要是母公司归还到期借款。

3、利润部分

(1) 财务费用变动比率-66.35%

原因：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及 2012 年归还银行借款。

(2)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比率-426.97%

原因：2012 年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相应转回计提的坏账准备。

(3) 投资收益变动比率-373.88%

原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梅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将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的账簿和报表进行核算。

(4) 营业外收入变动比率 417.39%

原因：本期发生数中其他主要系子公司水江公司结转不再支付的购货款及本公司根据财政部驻重庆专员办 2012 年 3 月清算意见转入不再支付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等。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 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电力行业	433,378,602.17	388,126,220.03	4.84	4.15	4.16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销售	403,432,539.14	365,028,614.91	9.52	6.52	8.59	增加 3.70 个百分点
电力工程 安装	29,311,700.32	23,879,643.64	18.53	482.91	249.16	增加 28.94 个百分点
电力物资 销售	4,813,373.70	3,516,972.47	26.93	-85.57	-88.53	增加 25.58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485.24 万元。

本公司主营电力供应与销售，供电区域主要集中于重庆市涪陵区行政区域，以 110KV 输电线路为骨干网架，以 35KV、10KV 配电线路为网络，变电总容量约 882 兆伏安，网内装机总容量约 91.22 兆瓦，主营业务突出。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重庆地区	433,378,602.17	4.15

根据重庆市经济委员会向公司颁发的《供电营业许可证》，公司主营电力供应业务，供电区域主要集中于涪陵区行政区划内。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总购电量 81156 万千瓦时，其中：水电电量 13879 万千瓦时，占购电总量的 17.10%，同比增加 35.38%；趸购重庆电网电量 67277 万千瓦时，占购电总量 82.90%，同比减少 4.19%。

水电电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2 年度上半年雨水较多，小水电出力较大，所以水电电量较同期增加。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4	首次发行	24,348.16	1,322.17	21,910.33	1,487.83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待盘龙路配电线路工程的投入使用。
合计	/	24,348.16	1,322.17	21,910.33	1,487.83	/

2、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涪陵秋月门（大堤）110KV 变电站工程	否	3,200.00	3,200.00	是	已建成投产运行。	236.69	367	是		
涪陵城市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	否	4,000.00	4,000.00	是	已建成投产运行。	216.23	215	是		
涪陵李渡 110KV 变电站工程	否	4,700.00	4,700.00	是	已建成投产运行。	372.50	915	是		
涪陵公园 110KV 变电站工程	否	3,000.00	3,000.00	否	处于试运行中，尚有分部收工未完工，2012 年内完成。	542.69	357	是		
涪陵董家湾 110KV 变电站工程	是	5,600.00	0	否	未投入建设。	677.85		否		
投资“组建重庆市光华重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是	3,800.00	0	否	未投入建设。	802.00		否		
补充公司	否	48.16	48.16	是						

流动资金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的说明

注 1:承诺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 (1)涪陵公园 110KV 变电站工程项目今年年初已正式投运,产生效益。
- (2)涪陵董家湾 110KV 变电站工程项目未投资建设,该项目已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 (3)投资“组建重庆市光华重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生产销售 CCGZ039 低压电力用户集中抄表系统产品项目原产品未投资建设,该项目已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注 2:承诺项目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1)涪陵董家湾 110KV 变电站工程项目,经公司第二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出资收购了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涪陵桥南 110KV 变电站电力设施资产,为避免造成项目重复建设、资产闲置和资源浪费,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拟终止投资建设涪陵董家湾 110KV 变电站项目,整体变更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本次变更的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为 5600 万元(其中 3760 万元投入涪陵白涛 110KV 变电站工程项目,剩余 184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四次董事会决定,并经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由于涪陵白涛 110KV 变电站建设过于超前,经公司第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决定,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变更为贵州省道真自治县梅江流域车田水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 129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3760,其余为自筹资金。

万元。

(2)投资“组建重庆市光华重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生产销售 CCGZ039 低压电力用户集中抄表系统产品项目,由于该项目产品研发时间较长,与当期市场同类成熟产品相比,技术上存在较大差距,因此该项目产品存在较大投资风险,放弃对该项目进行投资,终止双方技术许可范围内批量生产、销售 CCGZ039 低压电力用户集中抄表系统产品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为 3800 万元;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二次董事会决定,并经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参股组建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建设 60 万吨 PTA 项目	投资“组建重庆市光华重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3,800.00	3,800.00	是	950.00	0	已建成投产运行。	否	该项目未进行红利分配。
李渡工业	贵州省道	2,810.00	1,322.17	是	763.00	0	项目		项目正

园区盘龙路配电网工程	真自治县梅江流域车田水电站项目						正在建设中。		在建设中。
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涪陵董家湾 110KV 变电站工程	1,840.00	1,840.00	是	0				
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贵州省道真自治县梅江流域车田水电站项目	950.00	950.00	是					
合计	/	9,400.00	7,912.17	/	1,713.00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的说明

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变更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加强项目建设和管理，其中：

(1)参股组建重庆市光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60 万吨精对苯二甲酸(PTA)项目，本公司参股投资 4947 万元，占该项目注册资本 8.3%，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3800 万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经公司第三届二次董事会决定，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公司第三届七次董事会决定调整投资计划，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8 月 17 日、2006 年 9 月 5 日、2007 年 4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 1840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四次董事会决定，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11 月 25 日、2006 年 1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贵州省道真自治县梅江流域车田水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 129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3760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决定，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告刊登于 2007 年 8 月 25 日、2007 年 9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截止报告期末，由于该项目立项时间较长，目前外部环境、政策、投资成本等方面均发生较大变化，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第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决定停止实施该项目建设，公司用自有资金置换出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投入本项目的募集资金 3,760 万元全部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第四届十三次董事会决定，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281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涪陵工业园区盘龙路配电网线路工程项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2011 年 8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第四届十三次董事会决定，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950 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衍生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2011 年 8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证监发【2012】37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以及重庆证监局相关要求，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第一百五十四条与第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原文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公司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现修改内容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决策程序与机制：

（一）研究论证和决策机制：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分红建议和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制订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科学的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盈利且合并财务报表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公开披露；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投票形式）；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董事会提出的分红建议和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投票形式）；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

如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从保护股东权益出发，由董事会进行详细的科学论证，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以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形式）；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

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三）分配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合并报表盈利，且合并报表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同时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

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涉及 3000 万以上的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累计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日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依法充分保障全体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彼此完全分开和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加董事会，正确行使表决权。

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参加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决策，维护和体现中小股东利益，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各司其责，积极协助和配合董事会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组成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

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开展相关工作。公司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定期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员工、客户、供电商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供电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依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上市公司职责，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构建多层次的信息披露渠道。加强同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良性互动，以及大量的投资者电话咨询解答，开展长期稳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证公司全体投资者平等的获得公司信息。

7、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为顺利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强风险识别及防范能力，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管理体系开展了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工作，为保证工作的准确性、前瞻性和先进性，并借鉴咨询机构和其他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有益经验，公司还聘请了相关咨询机构协助开展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工作，从而保证内部控制建设的专业标准，并使公司的内部人员积累更多的专业知识及技能，提高公司管理水平，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制订了详细的内控工作方案，并于 2012 年 3 月 1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严格按照工作方案有序推进，现将具体工作进展汇报如下：

(一) 一季度内控建设工作的开展情况

1、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以公司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推进内部控制规范遵循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为公司总经理，成员包括公司执行委员会以及相关部门、业务板块的负责人。

2、设立了内部控制规范项目组

公司成立内控项目组，负责内控基本规范遵循的具体工作。项目组成员由证券投资部、审计部、办公室（含法律事务办公室）、财务部，以及各分（子）公司业务骨干等相关人员组成。

3、召开了相关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2 月中旬我公司召开内控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第一次工作会议，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第一阶段的先期工作做出安排部署，并决定聘请北京华远智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助公司开展内控规范工作。

4、开展了内控项目工作

3 月中旬至 4 月上旬，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内部控制规范项目组协同管理咨询公司，在各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展开了股份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的内控访谈和制度梳理工作。

(二) 二季度内控建设工作的开展情况

1、确定内控实施范围

我公司在二季度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范围进行了界定，确定内控建设实施范围包括内控规范和指引涉及到的内部环境、控制活动和控制工具等 18 个方面，并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了以生产安全、工程管理、销售业务、资金运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为重

点开展内容的内控实施工作方案。

2、制定内部控制缺陷的分类标准，开展风险识别及评估，形成风险清单

我公司将内部控制缺陷按照缺陷存在的原因分为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其中，设计缺陷是指目前公司缺少为实现既定的控制目标所必需的控制手段（如制度流程、工作指引等）、公司现有控制措施设计不适当，即使正常运行也难以完全实现控制目标。而运行缺陷是指在内部控制设计有效的前提下，没有按设计意图持续有效运行，或执行者没有获得必要授权或缺乏胜任能力以有效地实施控制，导致控制目标不能完全实现。

按照缺陷发生的频率和影响程度，我公司将内部控制缺陷按照重要性和可能性进行了区分。重要性是指如果风险发生了，将会对公司产生多大影响，主要体现在很多领域，包括财务、公司声誉、人力资源、股价等。我公司按照缺陷的重要性又将缺陷分为了重要缺陷、次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其中，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次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可能性是指基于业务固有的不确定性，这种风险发生的可能性有多大。按照可能性标准，我公司将内控缺陷的发生频率分为五个层级。

本阶段，我公司按照指定的缺陷分类标准，开展了风险识别及评估工作，识别公司层面及业务流程层面的关键风险点，并总结和识别了 12 个重要风险和 17 个次要风险，同时对上述风险发生可能性和影响程度，进行风险等级评价，编制了风险清单。

3、内控现状梳理

在识别出重要风险点和次要风险点之后，我公司对公司本部、各子公司的现有制度及流程，及公司现有的内控设计情况与《内控规范》进行对比，对现有的内控措施是否能够合理地控制上述的风险点进行了分析，并形成内控缺陷清单和相应报告，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报告。

4、开展了控制有效性的测试工作

同时，我公司对公司现行的主要经营流程进行了设计有效性和运行有效性的测试工作，对超过 100 个主要的经营管理流程进行了相关测试，对未能通过测试的流程环节进行了识别和分析，作为整改和下一步内控建设的重点内容予以关注。

5、开展重点的整改工作

针对上述风险清单和流程测试中发现的主要风险和测试缺陷，我公司在管理层的高度重视下，迅速安排部署了相应的整改工作。

（三）下一步内控建设工作安排：

1、继续开展内控缺陷的整改工作

内控缺陷的确认和整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开展当中。缺陷改将成为下一阶段公司内控规范建设的主要工作，后续整改计划将继续按照内控整改方案的工作安排开展，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同时在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工作中对内控缺陷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

2、编制内控管理手册，固化整改成果，将风险防范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3、有序推进内控自评工作的开展，编制评价方案，明确评价范围、评价程序、评价标准、评价组织与实施等内容，并通过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各种测试工作，对我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

(三)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由于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6916 万元，本次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800,000	24,000,000	1.44	25,8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转让
重庆市涪陵科信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4.55	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转让
合计	30,800,000		/	30,800,000			/	/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
-------	------	--------	--------	----------	--------	--------	------------	----------	------	------------

							(%)			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88,234,174.94	30.85	银行转账		
重庆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159,707,879.90	55.84	银行转账		
重庆市东亚集团变压器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格		6,796,350.00	9.10	银行转账		
重庆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提供电力过网	政府定价		1,374,815.63	100.00	银行转账		
重庆市新南材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政府定价		24,736,640.68	6.13	银行转账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协议价格		3,097,860.00	10.57	银行转账		

重 庆 东 川 电 力 集 团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控 股 公 司	提 供 劳 务	提 供 劳 务	协 议 价 格		379,734.23	1.30	银 行 转 账		
重 庆 市 电 力 公 司 建 设 分 公 司	其 他 关 联 人	提 供 劳 务	提 供 劳 务	协 议 价 格		684,237.05	2.33	银 行 转 账		
合 计				/	/	285,011,692.43		/	/	/

关联交易的说明

注：①由于供电行业的自然属性和特殊性，公司电网生产经营中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电网安全供电的需要，交易是必要的、持续的、合理的。

③公司的供电业务与关联方发电及其他业务，除双方正常的电力调度、电费结算外，交易双方人员、资产、财务均彼此独立，机构和业务不存在交叉，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④公司与关联方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351,434.17	23,409,936.45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资金拆借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根据还款计划扣回。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26.98	2012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是	控股股东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87	2012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是	控股股东

2、担保情况

关于公司担保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合营企业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重庆市三峡库区产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重庆银行南川支行 1.3 亿元贷款，本集团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按照对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 35.00% 的投资比例为该项担保金额的 35.00%（4,550.00 万元）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已将该笔贷款全部结清，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解除为该笔贷款提供的保证反担保责任。

3、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新增重要借款合同：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与兴业银行重庆分行签订了短期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兴银渝拓三信用证字 2012010 号，借款 7000 万元，年利率为银行同期借款利率下浮 10%，借款时间为一年。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承诺事项。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	---

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服务费用为 36 万元。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涪陵电力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方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第四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第四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第四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第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内部控制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9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4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		
涪陵电力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第四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4 月 18 日	www.sse.com.cn
涪陵电力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012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七、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6,518,651.86	186,643,25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900,000.00	2,05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5,464,207.35	16,561,310.30
预付款项	七、5	15,119,007.61	6,509,59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11,704,228.70	8,422,09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8,515,773.95	9,621,47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3,002,999.53	0
流动资产合计		133,224,869.00	229,807,731.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168,899,919.74	167,950,210.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361,978,110.48	348,112,248.06

在建工程	七、10	47,414,431.50	52,163,343.25
工程物资	七、11	1,409,933.91	832,498.9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96,629,969.73	98,017,315.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2,731,692.54	2,907,033.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064,057.90	669,982,649.53
资产总计		812,288,926.90	899,790,381.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70,000,000.0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7	63,000,000.00	222,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18	63,718,140.83	37,832,299.54
预收款项	七、19	95,829,678.49	97,458,28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18,979,018.46	16,667,725.46
应交税费	七、21	4,125,045.48	1,844,042.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2	55,608,834.93	51,517,642.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1,260,718.19	427,319,997.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4	75,000,000.00	12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23	5,421,334.38	7,212,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5	1,320,000.00	1,3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741,334.38	133,532,750.00
负债合计		453,002,052.57	560,852,74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6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27	231,734,937.17	231,734,937.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8	34,184,898.64	34,184,898.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9	-69,163,339.92	-89,601,140.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56,756,495.89	336,318,695.32
少数股东权益		2,530,378.44	2,618,938.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286,874.33	338,937,633.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812,288,926.90	899,790,381.22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21,607.32	143,120,91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00,000.00	1,250,000.00
应收账款		0	3,478,457.69
预付款项		1,479,793.75	1,508,378.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7,600,815.29	170,280,434.46
存货		770,003.25	485,543.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2,972,219.61	320,123,729.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074,900.00	69,784,271.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094,429.90	317,313,145.35
在建工程		47,414,431.50	52,163,343.25
工程物资		1,409,933.91	832,498.9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469,293.07	55,342,673.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8,179.14	2,623,549.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011,167.52	498,059,482.81
资产总计		727,983,387.13	818,183,212.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000,000.00	222,000,000.00
应付账款		44,563,983.64	19,533,014.85
预收款项		31,396,853.97	28,469,910.44
应付职工薪酬		16,627,916.40	15,329,363.74
应交税费		4,332,336.03	235,664.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922,737.17	132,919,252.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6,843,827.21	418,487,20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12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0,000.00	1,3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320,000.00	126,320,000.00
负债合计		433,163,827.21	544,807,205.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2,656,031.77	231,734,937.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184,898.64	34,184,898.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2,021,370.49	-152,543,82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94,819,559.92	273,376,006.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727,983,387.13	818,183,212.22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合并利润表
201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0	438,973,998.96	422,664,796.55
其中：营业收入	七、30	438,973,998.96	422,664,796.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8,666,733.65	407,512,160.11
其中：营业成本	七、30	389,533,940.54	376,798,353.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1	3,419,004.71	1,658,868.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32	25,516,907.37	25,861,160.28
财务费用	七、33	992,901.61	2,950,326.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35	-796,020.58	243,450.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4	949,709.27	-346,755.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34	949,709.27	-346,755.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56,974.58	14,805,881.3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4,665,816.43	901,806.05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192,750.02	290,31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37	525.20	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30,040.99	15,417,373.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5,380,800.42	7,620,824.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49,240.57	7,796,54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37,800.57	7,792,632.41
少数股东损益		-88,560.00	3,917.2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9	0.1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9	0.13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0,349,240.57	7,796,54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37,800.57	7,792,63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560.00	3,917.28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407,610,284.57	383,821,948.22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63,267,941.75	339,167,675.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55,605.56	1,385,993.7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464,552.47	17,497,441.50
财务费用		1,596,381.46	3,839,901.01
资产减值损失		-502,472.37	-40,580.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28,275.70	21,971,516.33
加：营业外收入		3,589,993.71	870,591.77
减：营业外支出		190,964.36	286,124.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27,305.05	22,555,983.38
减：所得税费用		5,304,846.29	7,591,555.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22,458.76	14,964,428.3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9	0.1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9	0.13	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22,458.76	14,964,428.35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035,911.94	503,668,831.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77,535,129.53	53,247,42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571,041.47	556,916,25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522,830.87	330,324,311.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			

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348,684.02	50,605,53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87,911.47	39,683,01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53,367,176.26	42,236,83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426,602.62	462,849,69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55,561.15	94,066,55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0.00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71,676.18	22,930,34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71,676.18	22,930,34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3,856.18	-22,930,34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22,200,000.00	17,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00,000.00	17,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5,187.50	4,329,392.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6,300,000.00	24,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5,187.50	53,829,39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04,812.50	-36,229,39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1	-84,224,604.83	34,906,821.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1	164,443,256.69	165,198,91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1	80,218,651.86	200,105,740.90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940,777.81	441,387,42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98,996.51	44,792,62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239,774.32	486,180,04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3,309,031.49	273,922,13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24,079.82	42,038,76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75,363.35	28,765,06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52,703.89	42,371,05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561,178.55	387,097,02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21,404.23	99,083,02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82,716.00	22,898,83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82,716.00	22,898,83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2,716.00	-22,898,83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0,000.00	17,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00,000.00	17,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5,187.50	4,329,39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00	24,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5,187.50	53,829,39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04,812.50	-36,229,39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5	-56,999,307.73	39,954,79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5	120,920,915.05	104,984,68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5	63,921,607.32	144,939,476.74
----------------	------	---------------	----------------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89,601,140.49		2,618,938.44	338,937,633.7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89,601,140.49		2,618,938.44	338,937,633.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0,437,800.57		-88,560.00	20,349,240.57

号填列)										
(一) 净利润							20,437,800.57		-88,560.00	20,349,240.5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437,800.57		-88,560.00	20,349,240.5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五）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69,163,339.92		2,530,378.44	359,286,874.3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99,616,313.38		2,610,029.31	328,913,551.74	
: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99,616,313.38		2,610,029.31	328,913,551.7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7,792,632.41		3,917.28	7,796,549.69
（一）净 利润							7,792,632.41		3,917.28	7,796,549.69
（二）其 他综合收 益										
上述（一） 和（二） 小计							7,792,632.41		3,917.28	7,796,549.69
（三）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所有者 投入资本										
2.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3.其他										
（四）利 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五）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91,823,680.97		2,613,946.59	336,710,101.43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152,543,829.25	273,376,00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152,543,829.25	273,376,00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1,094.60					20,522,458.76	21,443,553.36
（一）净利润							20,522,458.76	20,522,458.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522,458.76	20,522,458.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921,094.60						921,094.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32,656,031.77			34,184,898.64		-132,021,370.49	294,819,559.9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186,091,430.16	239,828,405.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186,091,430.16	239,828,40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64,428.35	14,964,428.35
(一) 净利润							14,964,428.35	14,964,428.3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964,428.35	14,964,428.3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31,734,937.17				34,184,898.64	-171,127,001.81	254,792,834.00

法定代表人：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郭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新玉

(二) 公司概况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同意并经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涪陵国资委”）以涪国资发[1999]286号文件批准的由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电力集团”）、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成都市太安铝型材厂以及重庆市涪陵变压器厂于1999年12月29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公司于1999年12月28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1999]214号文批准，并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渝涪500102000015495号，登记的公司地址为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17号。公司实际办公地址为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力供应、销售，属于电力生产供应行业。

本公司前身为涪陵国资委下属的原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从事供、变电活动的资产及负债，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12月29日以从事供、变电活动的资产及负债折股出资并联合其他发起人改组设立本公司，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0,000.00元，股本总数10,800.00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9,768.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90.44%。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9号批准，本公司2004年度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00.00万股，并于2004年3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60,000,000.00元，股本总数16,000.00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9,768.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61.05%。

根据本公司2005年度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渝府[2005]263号），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2005年度向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送3.2股支付对价的方式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此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川东电力集团持有8,263.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51.64%。

2007年6月根据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渝府函[2007]130号，涪陵国资委将所持川东电力集团57.56%的股权划转给重庆市涪陵水利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持有管理，此次股权划转后，水投集团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涪陵国资委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

2009年5月12日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国资委”）渝国资[2009]207号，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42.44%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市电力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办理完毕。

2009年7月9日和2010年11月26日重庆电力与水投集团分别签订《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和《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重庆市电力公司补充协议书》，并经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涪府函[2009]321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1]604号和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97号批准，水投集团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57.56%股权中的46.12%无偿划转给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12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重庆电力持有川东电力集团股权为88.56%，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国家电网公司成为川东电力集团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6,000.00万股，详见附注七、25。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供应、销售，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商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項目）。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

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②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占应收款项总额 5.00% 及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根据历史经验该项组合风险无明显区别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90.00	9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他方法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合同形成的工程施工，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对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

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3、5	2.38-19.40
运输设备	6	3、5	15.83、16.17
专用设备	5-30	3、5	3.17-19.40
通用设备	5-30	3、5	3.17-19.40
其他	3-20	3、5	4.75-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主要商品销售收入为电力销售收入，在电力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电力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

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无融资租赁业务。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随着公司的经营发展，本集团现有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已经不能恰当的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风险状况，为了更好的反映公司的应收款项的资产价值，公司第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经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政策的议案》，本集团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对原有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进行变更。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4、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7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处置投资应支付的费用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该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 1	
营业税	本集团工程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3% 计缴营业税，并网服务费收入、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注 3	
-------	-----	--

注 1：本公司、重庆市涪陵区众高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应税收入 6% 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注 2：本集团工程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3% 计缴营业税，并网服务费收入、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注 3：本公司和重庆市涪陵区众高电力物资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重庆市光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梅江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和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1]198 号《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南川市人民政府南川府函[2003]117 号《关于建设水溪 1×25MW 煤矸石资源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优惠政策的复函》和重庆市南川区国家税务局水江税务所南川国税减[2008]3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经审核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符合综合资源利用减免税条件，同意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自 2008 年起至 2017 年取得的减免税项目收入按 50% 减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47 号《关于免征农村电网维护费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本公司销售电力收取电价时一并向用户收取的农村电网维护费（包括低压线路损耗和维护费以及电工经费）自 1998 年起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庆市涪陵区众高电力物资有限公司符合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且鼓励类产品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70% 以上的条件，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项所得税优惠政策正在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批。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2007 年至 200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9 年至 2012 年同时符合西部开发鼓励类条件和鼓励类收入占企业总收入达到 70% 以上时在 15.00% 税率基础上减半增收企业所得税。该项所得税优惠政策正在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批。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

							他项 目余 额					东损 益的 金额	少数 股东 分担 的本 期亏 损超 过少 数股 东在 该子 公司 期初 所有 者权 益中 所享 有份 额后 的余 额
重 庆 市 耀 涪 投 资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重 庆 市 涪 陵 区	投 资 开 发	6,200.00	注 1	6,190.08		99.84	100.00	是	-13.44		
重 庆 市 光 华 科 技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重 庆 市 涪 陵 区	制 造 销 售 投 资	4,000.00	注 2	3,800.00		95.00	95.00	是	174.91		

注释

注 1：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水资源、土地、旅游、交通项目的开发；水力、火力发电；国内贸易。（以上如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审批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 2：重庆市光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自动化设备、电力系统监控设备、电力集成系统装置；自动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电器设备、电子产品、电线电缆、民用通讯设备、机械配件；以企业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以上如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电力施工	1,000.00	注 1	1,000.00		100.00	100.00	是			
重庆市涪陵众高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商品销售	50.00	注 2	47.50		95.00	100.00	是	117.24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市南川区	火力发电	6,000.00	注 3	5,990.40		99.84	100.00	是	-25.67		
-------------	-------	--------	------	----------	-----	----------	--	-------	--------	---	--------	--	--

注

注 1：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经营范围为：承包 110 千伏及以下电压等级的送电线路工程和变电站建设、安装工程的施工；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工器材，机械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五金，粘合剂（不含危险品）；从事承接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凭许可经营，有效期至 2013 年 7 月 24 日止）。

注 2：重庆市涪陵众高电力物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电力成套设备及配件，办公自动化系统设备及配件，通讯设备（不含发射卫星和地面接受设施），电工器材，电杆，电线电缆、灯具，五金交电，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木材），钢材，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日用杂货（不含烟花爆竹）；电力设备的简易铁构件加工、销售及修理。

注 3：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火力发电，电力开发及电力设施的安装和维修，电力资源综合利用。

（4）本期注销的子公司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梅江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贵州省道真县梅江流域车田水电站工程项目）建设所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由于贵州省道真县梅江河流域车田水电站工程项目立项时间较长，期间投资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成本大幅上升，经公司第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停止实施该项目，并对梅江公司进行工商登记注销。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梅江公司工商登记注销手续的注销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对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梅江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按照吸收合并方式将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的账簿和报表进行核算。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0,218,651.86	164,443,256.6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300,000.00	22,200,000.00
合计	86,518,651.86	186,643,256.69

注解

注 1: 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6,300,000.00 元, 系本集团存放于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注 2: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53.64% 主要是母公司归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900,000.00	2,050,000.00
合计	2,900,000.00	2,050,000.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15 日	2012 年 12 月 15 日	2,000,000.00	电费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8 日	2012 年 7 月 18 日	1,000,000.00	电费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8 日	2012 年 7 月 18 日	1,000,000.00	电费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8 日	2012 年 7 月 18 日	1,000,000.00	电费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0 日	2012 年 12 月 20 日	500,000.00	电费
合计	/	/	5,500,000.00	/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1,077,860.00	18.75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应收账款	4,284,582.83	74.54	232,083.13	5.42	17,618,415.20	99.71	1,057,104.90	6.00
组合小计	4,284,582.83	74.54	232,083.13	5.42	17,618,415.20	99.71	1,057,104.90	6.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5,537.05	6.71	51,689.40	13.41	51,689.40	0.29	51,689.40	100.00
合计	5,747,979.88	/	283,772.53	/	17,670,104.60	/	1,108,794.30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重庆市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7,860.00			期后收回款项
合计	1,077,86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	3,927,503.06	91.67	196,375.15			
1 年以内小计	3,927,503.06	91.67	196,375.15			
1 至 2 年	357,079.77	8.33	35,707.98			
合计	4,284,582.83	100.00	232,083.13	17,618,415.20	100.00	1,057,104.9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货款	51,689.40	51,689.40	100.00	长期无法联系上债务人
涪陵区钱龙电力 电器成套设备有 限公司	212,228.00			期后收回货款
业扩配电	121,619.65			期后收回货款
合计	385,537.05	51,689.40	/	/

注意

注 1

注：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期初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1,000.00	550.00		
合计	11,000.00	550.00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重庆中慧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客户	3,210,000.00	1 年以内	55.85
重庆市裕锦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1,077,860.00	1 年以内	18.75
重庆市涪陵区李 渡新区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客户	428,746.00	1-2 年	7.46
重庆市涪陵区钱 龙电力电器成套 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12,228.00	1 年以内	3.69
重庆市涪陵区恒 达交通资产管理 公司	客户	187,096.15	1-2 年	3.25
合计	/	5,115,930.15	/	89.00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同一控制人	11,400.00	0.21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11,000.00	0.20
合计	/	22,400.00	0.41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5,267,840.10	73.74	19,709,337.82	78.00	25,267,840.10	81.63	19,709,337.82	7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的其他应收款	4,235,677.20	12.36	211,783.86	5.00	3,046,377.57	9.84	182,782.66	6.00
组合小计	4,235,677.20	12.36	211,783.86	5.00	3,046,377.57	9.84	182,782.66	6.00
单项	4,761,019.94	13.89	2,639,186.86	55.43	2,639,186.86	8.53	2,639,186.86	100.00

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34,264,537.24	/	22,560,308.54	/	30,953,404.53	/	22,531,307.34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	23,409,936.45	17,500,000.00	75.89	注 1
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209,337.82	2,209,337.82	100.00	注 2
合计	25,619,274.27	19,709,337.8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	4,235,677.20	100.00	211,783.86			
合计	4,235,677.20	100.00	211,783.86	3,046,377.57	100.00	182,782.66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预付煤款	1,860,418.58	1,860,418.58	100.00	长期无法联系上债务人或者债务人已经破产
往来款	778,768.28	778,768.28	100.00	长期无法联系上债务人或者债务人已经破产
内部员工往来(备用金)	2,121,833.08			备用金不计提坏账

合计	4,761,019.94	2,639,186.86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的注释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由于本集团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预付煤款债务人长期无法联系上或者已经破产，本集团对预付煤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由于本集团对部分单位的小额往来款长期无法联系上债务人或者债务人已经破产，本集团对往来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内部员工备用金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的注释

注：期初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注解

注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拖欠本集团借款及利息 23,409,936.45 元。系本集团向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修建水电站借款，由于华源电站投产后经营环境和现金流量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本集团根据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预计了坏账准备 17,500,000.00 元。

注 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道真县大标水水电站拖欠本集团借款 2,209,337.82 元。系本集团为从道真县大标水水电站购电而提供给道真县大标水水电站修建大标至大溪河 110 千伏输电线路的借款，后因本集团未从该电站购电，由于多次催收对方以本集团未从电站购电为由拒绝归还该借款，本集团认为该笔款项基本无法收回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8,635.14	43,718.11
合计			728,635.14	43,718.11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供应商	23,409,936.45	1-5 年	68.32
道真县大标水水	其他	2,209,337.82	3 年以上	6.45

电站				
南川市创兴煤炭 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086,336.91	4-5 年	3.17
重庆市电力公司 长寿供电局	关联方供应商	500,000.00	1 年以内	1.46
武隆县竹林湾煤 矿	其他	473,116.20	3 年以上	1.38
合计	/	27,678,727.38	/	80.78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 华源电力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23,409,936.4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738,000.00	97.48	6,100,000.00	93.71
1 至 2 年	381,007.61	2.52	409,592.51	6.29
合计	15,119,007.61	100.00	6,509,592.51	100.00

注：预付款项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5,119,007.61 元，比期初数增加 132.26%，其主要原因是：2012 年 1 月本集团子公司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预付重庆科宝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电缆款 6,650,000.00 元尚未结算。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重庆科宝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650,000.00	2012 年 1 月	预付电缆款
重庆市亚东亚集团 变压器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08,000.00	2012 年 1 月	预付变压器款
武隆县渝隆资源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81,007.61	2010 年 1 月	预付购电款
四川省华蓥市南 方送变电有限公司	分包商	300,000.00	2012 年 1 月	预付工程款

重庆市涪陵区惠民电力有限公司	分包商	100,000.00	2011 年 4 月	预付工程款
合计	/	15,039,007.61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87,798.53	515,167.60	6,172,630.93	1,804,654.78	515,167.60	1,289,487.18
库存商品	1,477,454.34		1,477,454.34	2,615,987.05		2,615,987.05
低值易耗品	865,688.68		865,688.68	850,266.54		850,266.54
工程设施				4,865,734.23		4,865,734.23
合计	9,030,941.55	515,167.60	8,515,773.95	10,136,642.60	515,167.60	9,621,475.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15,167.60				515,167.60
合计	515,167.60				515,167.60

7、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营业税款	3,002,999.53	0
合计	3,002,999.53	0

系子公司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按预收工程款金额计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8、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	35.00	35.00					

有限责任公司							
二、联营企业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重庆市银科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4.55	4.55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467,000.00	25,467,000.00		25,467,000.00		1.44	1.44
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89,410,000.00	89,410,000.00		89,410,000.00		15.00	15.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	3,000,000.00	1,757,358.19	-159,970.93	1,597,387.26		30.00	30.00

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7,990,000.00	46,315,852.28	1,109,680.20	47,425,532.48		35.00	35.00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5,963,874.34	28,459,113.57		33,800.00	804,389,187.9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81,961,350.57				181,961,350.57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0,553,896.95	919,443.00		33,800.00	21,439,539.95
专用设备	543,160,198.27	27,221,855.54			570,382,053.81
通用设备	21,726,580.52	258,717.94			21,985,298.46
其他	8,561,848.03	59,097.09			8,620,945.12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8,219,331.54		14,592,237.15	32,786.00	292,778,782.6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9,486,608.31		2,481,920.50		41,968,528.81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4,689,986.01		227,312.07	32,786.00	14,884,512.08
专用设备	212,099,916.69		11,301,471.77		223,401,388.46
通用设备	7,214,134.92		331,835.95		7,545,970.87
其他	4,728,685.61		249,696.86		4,978,382.4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7,744,542.80	/		/	511,610,405.2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42,474,742.26	/		/	139,992,821.76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5,863,910.94	/		/	6,555,027.87
专用设备	331,060,281.58	/		/	346,980,665.35

通用设备	14,512,445.60	/	/	14,439,327.59
其他	3,833,162.42	/	/	3,642,562.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149,632,294.74	/	/	149,632,294.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808,688.30	/	/	66,808,688.30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393,287.83	/	/	393,287.83
专用设备	72,057,602.01	/	/	72,057,602.01
通用设备	10,037,690.98	/	/	10,037,690.98
其他	335,025.62	/	/	335,025.6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8,112,248.06	/	/	361,978,110.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666,053.96	/	/	73,184,133.46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5,470,623.11	/	/	6,161,740.04
专用设备	259,002,679.57	/	/	274,923,063.34
通用设备	4,474,754.62	/	/	4,401,636.61
其他	3,498,136.80	/	/	3,307,537.03

本期折旧额：14,592,237.15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26,870,702.44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蒿枝坝仓库	租用土地无法办理产权	
主控制室及 6KV 配电室（南岸浦）	租用土地无法办理产权	
门房及厨房（南岸浦变）	租用土地无法办理产权	
北拱开关站房屋	租用土地无法办理产权	
中堡湾主控楼	收购资产无房产证	
中堡湾配电室	收购资产无房产证	
配电房（新华花园 A 区）	用户移交资产，无产权证	
配电房（新华花园 B 区）	用户移交资产，无产权证	
房屋（新华花园 C 区）	用户移交资产，无产权证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47,414,431.50		47,414,431.50	52,163,343.25		52,163,343.2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公园 110KV 变电	30,000,000.00	1,408,013.40	425,513.68			120.96	95.00	募集资金	1,833,527.08
李渡工业园区盘龙路配电路工程	28,100,000.00		13,221,667.26			54.00	54.00	募集资金	13,221,667.26
顺江开闭所工程	31,810,000.00	13,679,717.56	136,600.00			44.00	44.00	自筹	13,816,317.56
110kv 输配电工程		1,626,778.29	749,862.03					自筹	2,376,640.32
35kv 输配电工程		9,137,513.66	2,166,445.25	4,370,856.51				自筹	6,933,102.40
10kv 输配电工程		6,067,784.71	5,188,370.95	5,465,468.32				自筹	5,790,687.34
其他输配电工程		7,954,868.82	0	7,509,001.09				自筹	445,867.73
公变项目			217,584.49	0				自筹	217,584.49

工程									
其他 房建 工程		12,288,666.81	0	9,525,376.52	291,945.31			自筹	2,471,344.98
信息 化建 设工 程			307,692.34	0				自筹	307,692.34
合计		52,163,343.25	22,413,736.00	26,870,702.44	291,945.31	/	/	/	47,414,431.50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公园 110KV 变电站	95.00%	已经投产运行，尚剩部分尾工，2012 年完工
李渡工业园区盘龙路配电线路工程	54.00%	工程进度以实际投资占预算的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线路工程	44.00%	工程进度以实际投资占预算的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材料	832,498.98	16,699,282.82	16,121,847.89	1,409,933.91
合计	832,498.98	16,699,282.82	16,121,847.89	1,409,933.91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240,085.94			111,240,085.94
土地使用权	107,453,170.10			107,453,170.10
电脑软件	1,786,915.84			1,786,915.84
电力系统监控软件著作权	2,000,000.00			2,0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382,770.19	1,387,346.02		12,770,116.21
土地使用权	11,016,426.20	1,146,554.04		12,162,980.24
电脑软件	206,343.99	240,791.98		447,135.97
电力系统监控软件著作权	160,000.00			16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017,315.75		1,387,346.02	96,629,969.73
土地使用权	96,436,743.90		1,146,554.04	95,290,189.86

电脑软件	1,580,571.85		240,791.98	1,339,779.87
电力系统监控软件著作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1,840,000.00			1,840,000.00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电力系统监控软件著作权	1,840,000.00			1,840,000.00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017,315.75		1,387,346.02	96,629,969.73
土地使用权	96,436,743.90		1,146,554.04	95,290,189.86
电脑软件	1,580,571.85		240,791.98	1,339,779.87
电力系统监控软件著作权				

本期摊销额：1,387,346.02 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31,692.54	2,743,126.30
可抵扣亏损	17,780,782.74	18,531,915.11
职工教育经费		163,906.72
小计	20,512,475.28	21,438,948.1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9,771,497.81	180,118,547.95
可抵扣亏损	84,738,821.87	84,738,821.87
合计	264,510,319.68	264,857,369.8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2 年	10,476,456.90	10,476,456.90	
2013 年	27,167,902.15	27,167,902.15	
2014 年	15,094,649.43	15,094,649.43	
2015 年	16,286,976.85	16,286,976.85	
2016 年	15,712,836.54	15,712,836.54	

合计	84,738,821.87	84,738,821.87	/
----	---------------	---------------	---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3,640,101.64	-796,020.57			22,844,081.07
二、存货跌价准备	515,167.60				515,167.6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9,632,294.74				149,632,294.74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840,000.00				1,840,00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75,627,563.98	-796,020.57			174,831,543.41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0

合计	70,000,000.00	0
----	---------------	---

注：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000 万元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17、 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3,000,000.00	222,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	222,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下半年）将到期的金额 63,000,000.00 元。

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 71.62% 系本期归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材料款	25,255,547.92	13,126,741.01
应付购电款	16,401,425.45	7,097,111.08
应付工程款	11,463,651.57	9,332,586.64
应付质保金	10,104,135.89	8,016,030.81
应付劳务费	493,380.00	259,830.00
合计	63,718,140.83	37,832,299.54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币种	单位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人民币	元			
	债权人名称			
	哈尔滨锅炉有限责任	1,948,293.80	子公司水江公司无力偿还	否
	无锡昱州环保集团	1,238,046.	子公司水江公司无力偿还	

有限公司	00		否
昆明市荣电经贸有限公司	818,965.50	子公司水江公司无力偿还	否
成都新华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598,500.00	子公司水江公司无力偿还	否
四川三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7,820.45	子公司水江公司无力偿还	否
合 计	5,011,625.75		

19、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存电费	18,766,639.98	17,555,945.05
预收材料款	2,454,908.64	3,441,996.85
预收工程款	74,608,129.87	76,460,345.59
合计	95,829,678.49	97,458,287.49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0、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540,418.48	42,540,418.48	
二、职工福利费		1,578,145.25	1,578,145.25	
三、社会保险费	14,530,161.57	16,073,742.00	15,022,192.37	15,581,711.20
医疗保险费	4,537,519.68	4,797,448.10	3,189,314.32	6,145,653.46
基本养老保险费	9,167,627.85	7,074,792.54	7,615,085.88	8,627,334.51
年金缴费	4,399.85	2,857,097.80	2,851,916.19	9,581.46
失业保险费	32,204.51	707,208.67	711,545.24	27,867.94
工伤保险费	370,431.98	390,075.21	418,312.64	342,194.55
生育保险费	417,977.70	247,119.68	236,018.10	429,079.28
四、住房公积金	1,202,524.23	5,332,058.98	5,123,249.38	1,411,333.83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039.66	1,914,859.70	863,925.93	1,985,973.43

合计	16,667,725.46	67,439,224.41	65,127,931.41	18,979,018.46
----	---------------	---------------	---------------	---------------

21、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631,814.59	771,720.72
营业税		1,181.54
企业所得税	1,236,202.66	670,268.36
个人所得税	-1,353.13	85,637.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30.20	134,270.02
教育费附加	8,117.66	55,297.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195.87	54,053.77
印花税	-3,808.93	27,612.58
房产税	166,826.51	
土地使用税	34,120.05	44,000.00
合计	4,125,045.48	1,844,042.59

2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临时接电费	13,360,162.48	12,080,539.49
应付代收代付基金	11,275,044.93	6,389,054.12
应付工程款	3,135,794.06	13,544,433.21
应付往来款	12,763,797.39	11,263,797.39
应付质保金	6,125,626.89	1,225,543.00
应付其他	8,948,409.18	7,014,275.17
合计	55,608,834.93	51,517,642.3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8,037.38	0
合计	2,508,037.38	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金额 未偿还的原

债权人名称		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临时接电费（客户汇总）	10,865,836.49	未到期	否
重庆涪陵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7,304,297.39	往来款未催收	否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459,500.00	往来款未催收	否
合 计	23,629,633.88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临时接电费（客户汇总）	13,360,162.49	临时接电费
涪陵光明有限公司	7,304,297.39	往来款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459,500.00	往来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8,037.38	应付其他
重庆博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4,000.00	工程款
合 计	30,135,997.26	

23、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7,212,750.00		1,791,415.62	5,421,334.38
合计	7,212,750.00		1,791,415.62	5,421,334.38

注：关于预计负债详细情况的披露详见附注十一、或有事项。

2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75,000,000.00	125,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125,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10年1月20日	2013年1月19日	人民币	5.04	50,000,000.00	75,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10年12月10日	2013年3月4日	人民币	5.49	2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	/	/	/	75,000,000.00	125,000,000.00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1,320,000.00	1,320,000.00
合计	1,320,000.00	1,320,000.00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顺江开闭所工程项目	1,320,000.00	1,320,000.00

26、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	0	0	0	0	0	160,000,0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0,073,503.38			230,073,503.38
其他资本公积	1,661,433.79			1,661,433.79
合计	231,734,937.17			231,734,937.17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4,184,898.64			34,184,898.64
合计	34,184,898.64			34,184,898.64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9,601,140.49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9,601,140.4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37,800.5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163,339.92	/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3,378,602.17	416,105,387.18
其他业务收入	5,595,396.79	6,559,409.37
营业成本	389,533,940.54	376,798,353.5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437,557,613.16	392,425,231.02	417,149,272.95	373,668,052.72
减：内部抵销数	-4,179,010.99	-4,299,010.99	-1,043,885.77	-1,043,885.77
合计	433,378,602.17	388,126,220.03	416,105,387.18	372,624,166.9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403,432,539.14	365,028,614.91	378,754,209.17	336,160,637.16
电力工程安装	29,311,700.32	23,879,643.64	5,028,510.13	6,839,080.74
电力物资销售	4,813,373.7	3,516,972.47	33,366,553.65	30,668,334.82
减：内部抵销数	-4,179,010.99	-4,299,010.99	-1,043,885.77	-1,043,885.77
合计	433,378,602.17	388,126,220.03	416,105,387.18	372,624,166.9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重庆地区	437,557,613.16	392,425,231.02	417,149,272.95	373,668,052.72
减：内部抵销数	-4,179,010.99	-4,299,010.99	-1,043,885.77	-1,043,885.77
合计	433,378,602.17	388,126,220.03	416,105,387.18	372,624,166.9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43,279,765.81	9.86

重庆万达薄板有限公司	26,944,401.99	6.14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1,967,261.73	5.00
重庆三爱海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492,185.47	1.93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6,559,305.21	1.49
合计	107,242,920.21	24.42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17,490.93	373,156.64	本集团工程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3% 计缴营业税，并网服务费收入、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0,985.57	852,096.72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600,327.03	433,615.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0,201.18		
合计	3,419,004.71	1,658,868.93	/

3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17,478.81	19,111,658.72
无形资产摊销	1,268,289.72	1,212,804.36
办公费	412,213.96	407,072.06
差旅费	345,495.50	633,179.16
折旧费	578,996.08	559,400.80
业务招待费	159,757.00	568,717.57
中介机构费用	284,629.61	308,556.00
车辆使用费	312,960.19	465,906.93
广告宣传费	563,627.47	549,785.82
租赁费	328,836.77	412,591.00
其他	1,444,622.26	1,631,487.86
合计	25,516,907.37	25,861,160.28

3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95,187.50	4,329,392.50
减：利息收入	-1,946,386.57	-1,517,663.71
其他	44,100.68	138,597.76
合计	992,901.61	2,950,326.55

3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9,709.27	-346,755.13
合计	949,709.27	-346,755.1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 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9,970.93	-351,647.81	按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确认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 责任公司	1,109,680.20	4,892.68	按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确认
合计	949,709.27	-346,755.13	/

注 1：投资收益 2012 年 1-6 月发生数为 949,709.27 元，比上期发生数增加了 1,296,464.4 元。

其主要原因详见附注七、8、长期股权投资。

注 2：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6,020.58	243,450.8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96,020.58	243,450.82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1,169.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1,169.62	
其他：注	4,665,816.43	640,636.43	4,665,816.43
合计	4,665,816.43	901,806.05	

营业外收入情况说明

注：本期发生数中其他主要系子公司水江公司结转不再支付的购货款及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专员办 2012 年 3 月清算意见转入不再支付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等。

36、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5.20		525.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5.20		525.20
其他	192,224.82	290,313.46	192,224.82
合计	192,750.02	290,313.46	

37、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205,459.94	7,669,548.63
递延所得税调整	175,340.48	-48,724.42
合计	5,380,800.42	7,620,824.21

3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期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	0.13	0.05	0.0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0.12	0.12	0.05	0.05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	0.10	0.04	0.0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0.10	0.10	0.04	0.04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1	0.01	0.05	0.05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0,437,800.57	7,792,632.41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8,528,191.13	8,451,390.5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1,909,609.44	-658,75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66,758.16	6,672,421.7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5,332,971.44	7,330,589.3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833,786.72	-658,167.54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	-------	-------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的农网还贷基金	11,669,656.97
收到的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9,631,784.02
收到的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4,897,458.87
收到的住房公积金	9,122,569.85
收到的大中型移民后扶基金	5,805,211.56
收到的可再生能源附加	4,492,691.70
收到的利息收入	771,930.35
收到的保证金	7,411,296.99
收到的赔偿款	524,686.00
收到的临时接电费	2,494,326.00
收到的往来单位款项	16,411,372.33
收到的其他	4,302,144.89
合计	77,535,129.5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的农网还贷基金	11,328,845.83
支付的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支付的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4,835,503.74
支付的住房公积金	9,122,569.85
支付的大中型移民后扶基金	5,614,636.42
支付的可再生能源附加	4,680,381.85
支付的往来单位款项	13,138,591.25
支付的其他	4,646,647.32
合计	53,367,176.2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200,000.00
合计	22,2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49,240.57	7,796,549.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020.58	243,450.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92,237.15	13,633,537.85
无形资产摊销	1,387,346.02	1,212,804.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169.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5,187.50	4,329,39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9,709.27	346,75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340.48	-48,72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5,701.05	-4,688,634.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9,793.82	-10,477,603.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365,615.45	81,745,201.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55,561.15	94,066,559.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218,651.86	200,105,740.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443,256.69	165,198,919.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224,604.83	34,906,821.2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80,218,651.86	164,443,256.6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218,651.86	164,443,256.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18,651.86	164,443,256.69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注：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放于银行的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300,000.00 元于三个月以后到期，本集团使用该项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七)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事项。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洪涛	电力生产、调度，输变电工程设计、投资等	2.05	51.64	51.64	注	20850581-7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全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重庆市 耀涪投 资有限 责任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市 涪陵区	张毅	投资开 发	6,200.00	99.84	100.00	76594386-0
重庆市 光华科 技有限 责任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市 涪陵区	罗强	制造销 售投资	4,000.00	95.00	95.00	78749291-7
重庆明 宇送变 电工程 公司	国有独 资公司	重庆市 涪陵区	林波	电力施 工	1,000.00	100.00	100.00	20850114-6
重庆市 涪陵众 高电力 物资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市 涪陵区	张毅	商品销 售	50.00	95.00	100.00	74745249-4
重庆市 水江发 电有限 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市 南川区	张毅	火力发 电	6,000.00	99.84	100.00	75307312-4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名 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一、合营企业								
重庆市 新嘉南 建材有 限责任 公司	有限责 任	重庆市 南川区	李云强	水泥制	10,853.00	35.00	35.00	67610580-6
二、联营企业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贵州省道真县	张毅	水力发电	1,000.00	30.00	30.00	78546775-0
----------------------	------	--------	----	------	----------	-------	-------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855206-6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6887390-9
重庆市亚东亚集团变压器有限公司	其他	20850072-5

5、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88,234,174.94	30.85	251,828,122.72	90.53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159,707,879.90	55.84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603,423.35	0.22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电力	政府定价			46,808.25	0.02
重庆市亚东亚集团变压器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市场价格	6,796,350.00	9.10	1,405,675.21	3.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过网	协议价格	1,374,815.63	100.00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政府定价	24,736,640.68	6.13	373,623.00	0.09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提供劳务	协议价格	3,097,860.00	10.57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格	379,734.23	1.30		
重庆市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格	684,237.05	2.33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12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226.98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12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200.87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库区产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575.00	2011年6月26日~2014年6月26日	是

本公司合营企业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重庆市三峡库区产业信用担保有限公

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重庆银行南川支行 1.3 亿元贷款，本集团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按照对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 35.00% 的投资比例为该项担保金额的 35.00%（4,550.00 万元）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已将该笔贷款全部结清，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解除为该笔贷款提供的保证反担保责任。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459,500.00			
拆出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77,885.00			

资金拆借说明

注：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欠本公司本金 20,177,885.00 元，利息 3,232,051.45 元。

(5)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集团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书，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综合服务，内容包括建筑物维修和管理服务、绿化养护及费用、车辆租借管理服务。综合服务期限为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协议年度确认的综合服务费为 100.00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932,056.86	175,923.41
应收账款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11,400.00	570.00	5,240,000.00	314,400.00
应收账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550.00		
预付账款	重庆市亚东亚集团变压器有限公司	1,608,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687,083.00	41,224.98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695,335.50	41,720.13
其他应收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8,635.14	43,718.11
其他应收款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华源电力有限公司	23,409,936.45	17,500,000.00	23,058,502.28	17,500,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市亚东亚集团变压器有限公司	1,112,300.00	864,767.20
应付票据	重庆市电力公司（长寿供电局）	63,000,000.00	22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459,500.00	3,959,5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8,037.38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接到南川区环保局下达的《关于对环保设施实施整改的通知》，南川区环保局要求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关停整改，在发电脱硫设施和在线监测设施未完成前不能擅自发电生产，同时根据国家从“十一五”至“十二五”期间关停 30 万千瓦以下小火电的精神，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属于关停范围。鉴于目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已经处于巨额亏损状态，本集团拟关停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水江电厂，2010 年 12 月本公司根据实际工资水平及拟关停进度对该子公司关停期员工支出进行了合理的预计，预计支出 7,212,750.00 元，2011 年实际支付职工工资、保险等费用 3,422,833.09 元。鉴于涉及职工安置的具体情况较为复杂，实际所需时间超出了最初估计时间，预计将延长一年，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对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情况进行了重新评估，预计支出 3,422,833.09 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预计负债金额为 5,421,334.38 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合营企业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重庆市三峡库区产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重庆银行南川支行 1.3 亿元贷款，本集团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

限公司按照对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 35.00% 的投资比例为该项担保金额的 35.00% (4,550.00 万元) 提供反担保,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已将该笔贷款全部结清,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解除为该笔贷款提供的保证反担保责任。

(十一) 承诺事项:

无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本公司于 2012 年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约定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 2,269,800 元的价格租赁使用位于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川东电力大厦的部分办公区域。

本公司于 2012 年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 约定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每年 2,008,688.40 元的价格租赁使用位于重庆市涪陵区内内的变电站土地。

2、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参照《重庆市企业年金管理办法》制定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 从 2010 年开始计缴企业年金, 企业缴费最高额度不超过国家规定, 控制在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12 以内, 职工个人缴费最高额度不超过国家规定, 控制在职工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48 以内, 并指定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受托管理企业年金、作为账户管理人负责管理企业年金账户、作为投资管理人负责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运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作为托管人负责托管企业年金基金。

2012 年 1-6 月本公司计提了企业年金 2,851,916.19 元, 缴纳了企业年金 2,857,097.80 元。

3、 其他

1、 本公司于 2012 年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书, 约定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每年 1,000,000.00 元的价格为本集团提供综合服务, 内容包括建筑物维修和管理服务、绿化养护及费用、车辆租借管理服务。

2、 终止经营

货币: 人民币 单位: 元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终止经营收入	2,613,480.54	228,397.88
减: 终止经营费用	703,871.10	887,156.06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1,909,609.44	-658,758.18
减: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终止经营净利润 1,909,609.44 -658,758.18

注：终止经营系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终止经营，详见附注十一、或有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应收账款					3,700,486.90	100.00	222,029.21	6.00
组合小计					3,700,486.90	100.00	222,029.21	6.00
合计		/		/	3,700,486.90	/	222,029.21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346,074,346.09	93.69	198,406,711.15	57.33	345,798,265.04	92.87	198,406,711.15	57.38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的所有其他应收款	20,378,576.63	5.52	1,180,549.22	5.79	24,349,872.95	6.54	1,460,992.38	6.00
组合小计	20,378,576.63	5.52	1,180,549.22	5.79	24,349,872.95	6.54	1,460,992.38	6.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2,944,490.76	0.80	2,209,337.82	75.03	2,209,337.82	0.59	2,209,337.82	100.00

但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其 他 应 收 账 款								
合 计	369,397,413.48	/	201,796,598.19	/	372,357,475.81	/	202,077,041.35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95,140,313.42	65,236,838.69	33.43	注 1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 限公司	150,934,032.67	133,169,872.46	88.23	注 2
合计	346,074,346.09	198,406,711.1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	17,146,168.92	4.64	857,308.45			
1 年以内小计	17,146,168.92	4.64	857,308.45			
1 至 2 年	3,232,407.71	0.88	323,240.77			
合计	20,378,576.63	5.52	1,180,549.22	24,349,872.95	100.00	1,460,992.3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部员工往来	735,152.94			备用金不计提坏账
道真县大标水电站	2,209,337.82	100.00	2,209,337.82	注
合计	2,944,490.76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的说明

注：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道真县大标水电站拖欠本公司借款 2,209,337.82 元。系本公司为从道真县大标水电站购电而提供给道真县大标水电站修建大标至大溪河 110 千伏输电线路的借款，后因本公司未从该电站购电，由于多次催收对方以本集团未从电站购电为由拒绝归还该借款，本公司认为该笔款项基本无法收回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的说明

注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拖欠本公司借款 195,140,313.42 元。由于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严重资不抵债不再持续经营导致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巨额亏损，本公司考虑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及经营状况后对该项借款计提了 65,236,838.69 元的坏账准备。

注 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借款 150,934,032.67 元。由于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严重资不抵债且不再持续经营，本公司考虑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评估价值后对该项借款计提了 133,169,872.46 元的坏账准备。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6,695.00	21,401.70
合计			356,695.00	21,401.70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95,140,313.42	2 年以上	52.83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0,934,032.67	1-5 年以上	40.86
重庆市光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6,724,878.54	1-5 年以上	4.53
道真县大标水水	子公司	2,209,337.82	1-2 年	0.60

电站				
涪陵区安恒电力技术服务公司	其他	306,141.54	1 年以内	0.08
合计	/	365,314,703.99	/	98.90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95,140,313.42	52.83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0,934,032.67	40.86
重庆市光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6,724,878.54	4.53
合计	/	362,799,224.63	98.22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重庆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95.00	95.00	

市 光 华 科 技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重 庆 市 耀 涪 投 资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96.77	100.00	通 过 子 公 司 光 华 公 司 间
道 真 仡 佬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梅 江 电 力 开 发 有 限 责 任	37,600,000.00	37,600,000.00	-37,600,000.00						

公司									
重庆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	10,074,900.00	10,074,900.00		10,074,900.00			100.00	100.00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梅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将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的账簿和报表进行核算。

2、由于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属于小火电，经营严重亏损，且脱硫系统不符合国家规定要求停业整改，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造成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不抵债，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持有的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0,000,000.00 元。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02,053,326.48	377,717,925.20
其他业务收入	5,556,958.09	6,104,023.02
营业成本	363,267,941.75	339,167,675.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合计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合计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重庆地区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合计	402,053,326.48	361,897,166.16	377,717,925.20	335,181,135.64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43,279,765.81	10.62
重庆万达薄板有限公司	26,944,401.99	6.61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1,967,261.73	5.39
重庆三爱海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492,185.47	2.08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6,559,305.21	1.61
合计	107,242,920.21	26.31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22,458.76	14,964,428.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2,472.37	-40,580.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17,838.52	10,922,698.95
无形资产摊销	873,380.70	734,007.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169.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5,187.50	4,329,39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70.85	10,14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6,324.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1,133.33	-3,348,573.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484,301.52	70,946,351.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21,404.23	99,083,024.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921,607.32	144,939,476.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920,915.05	104,984,681.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99,307.73	39,954,795.51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5.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71,43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73,591.61
所得税影响额	-971,22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2,235.96
合计	4,271,042.4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7	0.10	0.10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说明

注: (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 = 20,437,800.57/ (336,318,695.32 + 20,437,800.57 ÷ 2) * 100% = 5.9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 = 16,166,758.16/ (336,318,695.32 + 20,437,800.57 ÷ 2) * 100% = 4.67%。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39。

八、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的公司所

董事长：洪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 26 日